

湖南省人民政府

农用地转用、土地征收审批单

(2021) 政国土字第 752 号

单位：公顷

申请用地单位		益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					
被用地单位		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兴泉村						
建设项目名称		益阳市2021年第十七批次(赫山区)建设用地						
申请用地总面积		3.5045		其中国有建设用地		0		
批准农用地转用、土地征收的种类和面积	农用地转用面积	耕 地	林 地	牧草地	园 地	其他农用地	合 计	
		2.4122	0.6161	0	0	0.3699	3.3982	
	土地征收面积	耕 地	林 地	牧草地	园 地	其他农用地	建设用地	
		2.4122	0.6161	0	0	0.3699	0.1063	
		未利用地					合 计	
		0					3.5045	
	备 注	征地补偿标准根据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湖南省征地补偿标准的通知》(湘政发[2018]5号)文实施。						



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

发： 市(自治区)人民政府
县(市、区)